

#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文件

枣卫办字〔2017〕4号

---

## 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做好春节期间计划生育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卫生计生局，枣庄市高新区社会事业局，委机关各科室、直属各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》、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意见》和市委、市政府《关于深化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》精神要求，各级要利用春节期间有利时机，组织开展多载体多形式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引导广大群众自觉按政策生育，进一步拓宽服务群众渠道，促家庭发展和文明和谐幸福，倡导婚育新风进万家，为2017年卫生计生工作顺利开展营造浓厚舆论氛围和有利社会环境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宣传服务活动。各区（市）要

组织相关卫生计生工作人员，在镇村主要街道、城市社区广场、农村城镇集市等人群聚集地开展集中宣传服务活动，通过流动服务车赶大集、设立宣传站点、宣传彩车城乡巡游、义写春联等形式，大力宣传中央《决定》精神、省市《实施意见》、省《条例》内容，宣传二孩生育政策、优生优育、生殖健康和婚育新风等内容，免费为群众提供政策咨询、健康查体和疾病诊治等服务活动；要设计制作实用性强、图文并茂、群众乐于接受的宣传品和文化产品，免费发放群众，营造依政策科学生育、促进家庭文明和谐幸福及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强大社会声势。

**二、大力开展媒体宣传服务活动。**坚持“引导舆论、服务群众”的工作原则，充分发挥广播、电视、报刊等主流媒体和微信、微博等新媒体的宣传优势，通过开设专题栏目、领导讲话、发表署名文章、专家访谈和答记者问等形式，及时有效解读中央《决定》精神、省市《实施意见》和省《条例》内容，主动解答群众提出的政策疑问和困惑，正面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和群众诉求，正确引导舆论导向；要联合妇幼保健机构对群众关注的二孩生育、优生优育、生殖保健等内容开设专题栏目，提供科学专业全面细致的孕育指导；要强化国策国情再教育，引导各级和社会各界增强统筹人口、资源、环境协调均衡发展的科学理念，抓紧抓好基层计划生育工作各项任务与措施有效推进与落实，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。

**三、扎实开展走访关爱宣传活动。**要组织卫生计生人员，结合健康扶贫和健康查体工作，拓宽服务渠道，进村入户为育龄妇女进行健康查体和疾病诊治，宣传生育政策和健康知识，了解

群众的二孩生育服务需求，引导群众实行优生优育，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，提高服务管理精准性和群众满意率，促进家庭文明和谐幸福；同时，要倾听群众对计划生育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摸准政策调整期制约基层计划生育工作开展主要问题及应对方法，为人口计生工作科学持续健康协调发展提供可靠根据。

**四、深入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活动。**要积极开展村（居）户外宣传环境规范优化活动，刷新符合政策和时代要求的计生标语和漫画，力求美观温馨、与环境相协调，为群众营造新年新景新气象；要发挥村（居）“五个一”宣传阵地作用，组织开展“婚育新风文明户”、“幸福文明家庭”、“好媳妇”、“好婆婆”等群众性评选表彰活动；要注重将新型生育文化内容融入传统民俗文化活动，引导群众自发组织新年演出、知识竞赛、灯谜竞猜、剪纸赛等活动，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，使群众在自娱自乐传播婚育新风尚，促进家庭文明和谐幸福；要继续开展计生文艺演出进村居活动，尤其要发挥城乡庄户剧团和群众文艺爱好者积极性，编排演出群众喜爱具有乡土特色的计生文艺节目，增强宣传教育的影响力和渗透力。

**五、组织开展分级分类教育培训活动。**要充分利用各级人口学校、人口文化大院、人口文化广场的宣传阵地，注重发挥第三方培训教育机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重点强化村（居）级教育培训工作，对二孩生育政策解读、二孩生育技术服务、育龄妇女就业技能、妇幼保健知识、优生优育和生殖保健知识、家庭致富、移风易俗等知识与技能进行培训传授，做到政策性、时效性和实用性相统一，进一步拓宽家庭发展途径，促进家庭文明和谐幸福；

要以政策法规、服务能力和行业作风建设等为重点，分级分类开展全市计生系统干部职工业务培训，提升适应新形势下计划生育服务管理能力和水平。

**六、强化组织领导，为做好宣传教育工作提供保障。**各级要把做好春节期间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活动，作为当前一项重要工作切实抓紧抓好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活动方案，量化分解任务，强化指导督导，确保人员、经费、措施“三落实”；要坚持因地制宜原则，上下联动，广泛深入地开展各具特色的活动，既要有广泛性与轰动性，又要有针对性和时效性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；要加强与相关履职部门的沟通联系，积极纳入社会宣传大格局，把人口计生宣传教育与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相结合，切实促进卫计计生行业转变作风、服务民生；要把促进计生家庭发展与健康扶贫、走访慰问关爱活动相结合；要把实施两孩政策与健康教育、健康促进相结合，扩大宣传声势和社会效果，为2017年卫生计生工作开好头、起好步营造良好舆论化境和社会氛围。各区（市）要将活动情况及时上报市卫生计生委宣传教育科。

枣庄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2017年1月16日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---

枣庄市卫生计生委办公室

2017年1月16日印发

校对人：王士坤